

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全省金融稳定 工作协调小组的通知

苏政办发〔2004〕7号 2004年2月6日

各市、县人民政府，省各委、办、厅、局，省各直属单位：

为贯彻中共中央《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》，进一步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，

维护全省金融稳定,促进金融健康发展,省政府决定成立全省金融稳定工作协调小组。现将成员名单通知如下:

组 长:蒋定之 省委常委、常务副省长

丁巧仁 省法院副院长

副组长:谢庆健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行长

谭 跃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

吴经起 省政府副秘书长

齐乃昌 省计委副主任

成 员:周忠明 江苏银监局局长

戴跃强 省经贸委副主任

李劲夫 江苏保监局局长

秦 军 省公安厅副厅长

左 红 南京证监办主任

张美芳 省财政厅副厅长

黄正威 人民银行南京分行副行长

汤以伦 省统计局局长

陶为群 外汇管理局江苏省分局副局长

杨 勇 省工商局副局长

全省金融稳定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人民银行南京分行,办公室主任由黄正威同志兼任。